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EON CREDIT SERVICE (ASIA) COMPANY LIMITED

AEON 信貸財務（亞洲）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00）

建議修訂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

AEON 信貸財務（亞洲）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為本公司現有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作出修訂以 (i) 更新及現代化章程細則，以反映自二零一四年三月《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 622 章）生效後之法定變更；及 (ii) 允許本公司可靈活地以混合會議方式舉行股東大會，讓股東（「股東」）除可親身出席外，亦可使用電子設備參加會議。本公司亦對章程細則就相應事項及內務變更作出其他輕微修訂。建議修訂須待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經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後方可作實。

鑑於有一定數量的修訂，董事會建議本公司藉此機會採納一套新的章程細則，以整合所有建議修訂；新章程細則將由相關特別決議案於股東周年大會當日通過後生效，替代現有章程細則。一份載有（其中包括）章程細則建議修訂詳情之通函將適時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主席

三藤智之

香港，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深山友晴先生（董事總經理）、黎玉光先生（董事副總經理）及竹中大介先生；非執行董事三藤智之先生（主席）及金華淑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澄明先生、盛慕嫻女士及土地順子女士。